

江西威尔高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5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一、 审议程序

江西威尔高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4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5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的议案》，董事会认为：该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符合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利益，有利于公司的持续稳定发展，董事会同意该方案，并同意将本次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提交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二、 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的基本情况

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 2025 年度合并报表中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67,308,925.90 元，其中母公司净利润 54,314,607.36 元，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和《江西威尔高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应当以母公司的可供分配利润及合并财务报表的可供分配利润孰低的原则作为利润分配依据，公司 2025 年度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 208,993,869.70 元。基于公司 2025 年度经营情况与盈利能力，综合考虑股东的合理回报和公司的长远发展等因素，在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发展的前提下，公司拟定 2025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如下：

以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总股本 134,688,633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0.50 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6,734,431.65 元（含税），同时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4 股。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 134,688,633 股，以此为基数计算，共计转增 53,875,453 股，转增后公司总

股本为 188,564,086 股，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至下一年度。（最终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结果为准，如有尾差，系取整所致。）

若在分配方案审议通过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将按照现金分红/转增股本总额不变的原则对分配比例进行调整。

三、利润分配方案的具体情况

（一）是否可能触及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1. 上市公司披露年度现金分红方案（含不分红）的，应当列示下列指标：

项目	本年度	上年度	上上年度
现金分红总额（元）	6,734,431.65	18,039,315.84	18,039,315.84
回购注销总额（元）	0	0	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67,308,925.90	55,860,514.04	90,164,400.79
研发投入（元）	72,456,365.16	46,191,752.47	37,149,714.58
营业收入（元）	1,544,306,565.99	1,021,642,094.57	822,690,486.20
合并报表本年度末累计未分配利润（元）	296,917,359.46		
母公司报表本年度末累计未分配利润（元）	208,993,869.70		
上市是否满三个完整会计年度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总额（元）	42,813,063.33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回购注销总额（元）	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平均净利润（元）	71,111,280.24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回购注销总额（元）	42,813,063.33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研发投入总额（元）	155,797,832.21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研发投入总额占累计营业收入的比例（%）	4.6%
是否触及《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第9.4条第（八）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其他说明：

公司近一个会计年度净利润为正值，且合并报表、母公司报表年度末未分配利润均为正值，公司2023年度、2024年度、2025年度累计现金分红金额42,813,063.33元，高于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年均净利润的30%，因此不触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第9.4条第（八）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二）利润分配方案合理性说明

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履行了必要的审议程序，决策机制合法有效，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权益的情形，具备合理性、合规性与可持续性。

本方案基于对公司2025年度实际经营成果、财务状况、现金流水平及未来投资需求的综合分析制定。本次现金分红充分考虑了对广大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有助于全体股东共享公司发展的经营成果。本次利润分配方案通过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可优化股本结构、增强股票流动性。该安排与公司当前业绩及未来前景相适应，符合公司现阶段发展战略。方案实施后，公司将保有充足的营运资金，日常经营与资本开支计划不会受到不利影响，财务状况将保持稳健。

四、相关风险提示

1. 本次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披露前，公司严格按照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制度的有关规定，严格控制内幕信息知情人范围，对相关内幕信息知情人履行了保密和严禁内幕交易的告知义务，同时对内幕信息知情人及时备案，防止内幕信息的泄露。

2. 本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需经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后实施，尚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五、备查文件

1.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江西威尔高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04 月 28 日